

2024 年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统筹研究拟订以乡村振兴为重心的“三农”工作和协作交流工作的发展战略、规划、计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协调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建设，承担乡村振兴实绩考核评估工作。

2. 负责指导和促进农业、畜牧业发展，指导农业、畜牧业现代化建设。依法负责全市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负责“菜篮子”工程的组织协调。负责农业、畜牧业安全生产监管。

3. 负责“三农”、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领域财政专项资金和经费的总体计划、实施管理、绩效评价等工作。

4. 负责统筹协调、指导、服务全市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帮扶协作、合作交流工作。负责统筹推动对口地区区域协调发展和原中央苏区、革命老区建设工作。

5. 负责指导协调、联系服务各前方派驻机构和派驻干部。督促检查帮扶项目实施情况及资金使用绩效，及时向市委市政府或有关部门报告情况并提出建议。承担西部教育助学基金的监督管理。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帮扶协作，推进消费帮扶工作。

6. 负责与帮扶协作和合作交流地区的联系协调、交流互访、联席会议、组团参展等工作。

7. 承担各级政府机关、事业单位驻深办事机构的联系、服务、协调等工作。

8. 指导、协调“三农”和乡村振兴领域的人才队伍建设工作。

9. 负责推动“三农”和乡村振兴领域科技发展，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

10.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预算编报要求，纳入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2024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为局本级，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没有下属单位。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内设市委农办秘书处、办公室（机关党委）、规划财务处、乡村振兴处（省内帮扶处）、东西部协作处、支援合作处、社会帮扶处（驻深单位管理处）、现代农业畜牧业处等8个处室。

三、2024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2024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突出抓头号工程。推动“百千万工程”高质量发展，抓住《广东省深汕特别合作区条例》发布契机，推动合作区打造成为汽车制造等重大产业项目承载地，加快建成现代化产业新城和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样板。推动与汕头、潮州共建产业园区开工建设，持续开展联合招商引资，助力河源、汕尾等省内产业共建园区引进一批重点项目。

2. 突出抓协作共赢。在不折不扣完成好中央和省部署各项任

务基础上，拓宽视野、聚焦协作、实现共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治藏方略，推动深圳港集团主导运营的喀什综保区实现新突破。加密深喀、深芝直飞航班分别超百架次。落实国家东北振兴战略和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决策部署，推进深赣港产城一体化合作区规划建设，全面提升“赣深组合港”运营管理水平，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提升帮扶协作项目的“含深度”，深化我市对口协作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桂林、百色、河池工作，推进南宁（深圳）东盟产业合作区、创新中心等平台建设。

3. 突出抓品牌打造。充分把我市和全省全国对接好，把企业和政府对接好。推出系列品牌活动，促进更高水平合作共赢。持续打造“圳兴万村”“耕耘者振兴计划”“驻深单位走进活动”等品牌项目。实施“深圳楼”、深圳书吧等更多具有贯通性、协同性的“深字号”项目。

4. 突出抓现代农业发展。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关于把农业建设成为现代化大产业的决策部署，着力构建都市现代农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体系。扎实推进种业振兴行动，实施种质资源保护利用、种业科技创新攻关、种业企业扶优扶强、种业基地提质扩能、种业市场整治净化五大工程。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4 年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部门预算收入

519,064.01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22,463.4 万元，增长 4.5%。2024 年部门预算支出 519,064.01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22,463.4 万元，增长 4.5%。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一是新增对口帮扶协作潮州市项目 21,000 万元，根据省委办、省府办《珠三角地区与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对口帮扶协作实施方案(2023-2025 年)》(粤办发〔2023〕4 号)要求，2023 年帮扶方财政对被帮扶方专项帮扶资金按每市不少于 2 亿元安排，帮扶方确保后续年度专项帮扶资金比上年增长不低于 5%。2024 年安排对口帮扶潮州市专项经费 21,000 万元；二是对口帮扶协作汕头、河源、汕尾资金项目合计新增 18,000 万元。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本级）

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本级）预算 519,064.01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2,095.64 万元、公用经费 236.7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5.56 万元、项目支出 516,656.04 万元。

（一）人员支出 2,095.64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和社保缴费等相关支出。

（二）公用经费 236.77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工会经费和职工福利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5.56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516,656.04 万元，具体包括：

1. 信息化服务类项目（运维服务部分）172.58 万元，用于我局网络信息系统运行维护、保密室涉密计算机防护及安全维护服务、门户网站维护服务等信息化维护等工作。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76.32 万元，减幅 30.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减少硬件设备购置支出。

2. 综合管理类 761.45 万元，主要包括：宣传事务专项 313.2 万元，按照做好对口帮扶协作宣传工作要求，助力对口地区宣传，开展全媒体宣传工作；人事劳务管理 192.65 万元，主要是保障机构高效有序运转，保障人员劳务费；统筹事务管理 255.6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运行保障、法律咨询服务和机关党群建设等。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50.11 万元，减幅 6.2%，主要原因是严格经费管理，厉行节约。

3. 预算准备金 33.2 万元，主要用于年度预算执行中因临时增加工作需安排的资金需求。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34.8 万元，减幅 51.2%，主要原因是按照今年工作部署，因公出国经费从预算准备金调剂解决，因此该项目预算调整到基本支出因公出国经费中。

4. 三农统筹管理 135.0 万元，主要内容是根据中央、省、市关于乡村振兴部署安排，扎实有序做好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

村治理重点工作，包括开展乡村振兴领域社会组织培育发展、“深圳农场”统筹管理，组织深圳农业科技金融助力乡村振兴活动等。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53.0 万元，减幅 53.1%，主要原因是落实厉行节约，2024 年减少部分项目。

5. 前方派驻机构运营 8,280.1 万元，其中粤桂协作工作队 613.28 万元，对口支援新疆工作前方指挥部 2,687.82 万元，察隅县工作组 317.93 万元，察隅农场工作组 202.69 万元，对口帮扶协作汕尾指挥部 489.01 万元，对口帮扶协作河源指挥部 549.83 万元，对口帮扶协作汕头指挥部 495.27 万元，对口帮扶协作潮州指挥部 548.27 万元，驻镇帮镇扶村 2,376.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前方派驻机构、派驻干部的日常工作开展，提供必要的生活和工作保障，营造安全良好的工作环境，具体包括前方派驻机构各项业务支出、日常办公、后勤保障、水电物业等。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203.62 万元，增幅 2.5%，主要原因是新增对口帮扶协作潮州指挥部经费。

6. 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专项资金 506,983.01 万元，其中对口支援三峡库区巫山县支出预算 964.7 万元，东西部协作支出预算 112,200 万元，对口合作百色航班补贴预算 730 万元，对口帮扶协作汕头市支出预算 21,000 万元，对口帮扶协作河源市支出预算 21,000 万元，对口帮扶协作汕尾市支出预算 21,000 万元，对口帮扶协作潮州市支出预算 21,000 万元，结对帮扶河源、汕尾、汕头的 76 个乡镇支出预算 188,300 万元，协作帮扶江西寻

乌县支出预算 5,000 万元，协作帮扶贵州省毕节市帮扶支出预算 5,000 万元，其他协作项目支出预算 3,142.1 万元，教育帮扶支出预算 9,756.81 万元。主要是根据中央、省、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工作部署，我市对口支援新疆喀什市和塔县，西藏林芝市察隅县和察隅农场，三峡库区重庆市巫山县；东西部协作对口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桂林、百色和河池市；对口帮扶协作广东省汕头、河源、汕尾和潮州市，结对帮扶汕头、河源、汕尾的 76 个乡镇；协作帮扶贵州毕节市和江西寻乌县；与哈尔滨、赣州开展对口合作交流。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各受援地实际情况，以及我市各前方派驻机构、相关帮扶单位拟定的帮扶计划，拨付帮扶资金。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22,200.99 万元，增幅 4.6%，主要变化是根据省委办、省府办《珠三角地区与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对口帮扶协作实施方案（2023-2025 年）》（粤办发〔2023〕4 号）要求，2023 年帮扶方财政对被帮扶方专项帮扶资金按每市不少于 2 亿元安排，帮扶方确保后续年度专项帮扶资金比上年增长不低于 5%。2024 年新增安排对口帮扶协作潮州市专项经费 21,000 万元，对口帮扶协作汕头、河源、汕尾资金项目合计新增 18,000 万元。

7. 市百千万指挥部办公室（代编）70.2 万元，该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市百千万指挥部办公室正常工作运转，满足指挥部日常办公需要。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70.2 万元，增幅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市“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指挥部办公室第

一次会议纪要》，指挥部办公室行政经费从市委农办（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列支。

8. 帮扶协作交流 220.5 万元，主要用于帮扶协作管理以及调研协调工作等，包括前往对口地区调研差旅支出；“6.30 活动”组织策划费用等。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91.4 万元，增幅 70.8%，主要原因是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增加调研工作。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纳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共计 287.5 万元，其中：货物类项目 27.9 万元、工程类项目 0 万元、服务类项目 259.6 万元。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208.81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18.38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 年预算数 28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28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以前，我市各单位因公出国（境）经费年初预算数暂按 0 万元填报，在预算执行时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从预算准备金调剂安排。2024 年起，按照《关于优化深圳市本级因公出国经费审核程序的通知》

要求，各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市外事部门出国计划初审情况在年初预算编制。

2. 公务接待费。2024 年预算数 62.31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57.38 万元，主要是我局与各前方派驻单位主要职责包括协作交流，为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与兄弟省市互学互鉴频次显著增加，同时 2024 年新增市百千万指挥部办公室和对口帮扶协作潮州指挥部的公务接待费，相应预算增加。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4 年预算数 118.5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4 年预算数 32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32 万元，主要是 2024 年现有一辆公务车达到报废年限，需新购置一辆新公务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4 年预算数 86.5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 万元，主要是公车使用年限较长，油耗较高，油费较高，保障公务用车正常安全行驶，新增经费用于定期维修保养。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范围

本部门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本级）共 1 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

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市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4年本部门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516,656.04万元，设置并编报8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一级项目)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帮扶协作交流	220.50	主要绩效目标是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下达的对口支援、对口合作和帮扶协作任务，协调有关单位和各区前往对口地区调研；确保6·30活动正常开展并及时对接6·30活动、引导企业到对口地区参与帮扶工作。
前方派驻机构运营	8,280.10	主要绩效目标是按政策拨付8个前方派驻机构经费，保障前方机构工作人员稳定，促进对口帮扶地区协作交流，确保帮扶主要政策不变，力度不减。
三农统筹管理	135.00	主要绩效目标是进一步发挥深圳科技产业及市场资源优势，组织深圳农业企业、协会、科研机构、金融保险机构等社会力量组团式深入对口地区，达成一批合作项目，提高“深圳农场”的创建水平，强化

		对深圳市场的稳产保供作用，提高对口帮扶地区农业农村现代化水平带动能力。
市百千万指挥部办公室(代编)	70.20	主要绩效目标是保障市百千万指挥部各项工作更加高效有序推进，各项业务工作更加规范有序，保障机构高效有序运转。
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专项资金	506,983.01	根据中央、省、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工作部署，我市对口支援新疆喀什市和塔县，三峡库区重庆市巫山县；东西部协作对口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桂林、百色和河池市；对口帮扶协作广东省汕头、河源、汕尾和潮州市，结对帮扶汕头、河源、汕尾的76个乡镇；协作帮扶贵州毕节市和江西寻乌县；与哈尔滨、赣州开展对口合作，与四川广安等省市开展合作交流。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各受援地实际情况，以及我市各前方派驻机构、相关帮扶单位拟定的帮扶计划，拨付帮扶资金。
信息化服务类项目(运维服务部分)	172.58	主要绩效目标是通过信息化系统维护，保障单位办公网站、网络及系统设备无故障，运转正常，保障单位内部信息不因漏洞、病毒等攻击泄露重要信息。
综合管理类	761.45	绩效目标一是通过宣传我市乡村振兴和交流合作的工作措施和成效，宣传受援地特色优势产品及产业、文化旅游资源等，吸引全社会关注支持我市乡村振兴工作，二是通过劳务人事管理和机关运行保障支出，保障机构高效运转。

备注：涉密项目按要求不予公开。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417.5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90.73万元，增长27.8%。主要是一是2024年现有一辆公务车达到报废年限，需新购置一辆新公务车，相应增加经费；二是按照《关于优化深圳市

本级因公出国经费审核程序的通知》要求，从2024年起，各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市外事部门出国计划初审情况在年初预算-公用经费中编制。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0月，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2024年计划购置车辆1辆、32万元，主要是其他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0万元，主要是无计划购置单价100万以上设备。

三、其他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部门预算中所有数据为四舍五入取整后列示，数据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

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包括人员支出（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工伤抚恤及相关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

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519,064.01	一、教育支出	205.73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080.99	进修及培训	205.7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506,983.01	培训支出	205.73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7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3.70
三、单位资金	0.00	行政单位离退休	78.22
1. 事业收入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88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60
3.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65.88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88
5. 其他收入	0.00	行政单位医疗	65.88
		四、城乡社区支出	506,983.01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6,983.01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06,983.01
		五、农林水支出	10,906.89
		农业农村	10,906.89
		行政运行	1,436.5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70.29
		六、住房保障支出	598.80
		住房改革支出	598.80
		住房公积金	164.40
		购房补贴	434.40
本年收入合计	519,064.01	本年支出合计	519,064.01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2.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入总计	519,064.01	支出总计	519,064.0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收入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余、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拨款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519,064.01	12,080.99	2,407.97	9,673.02	0.00	0.00	506,983.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本级）	519,064.01	12,080.99	2,407.97	9,673.02	0.00	0.00	506,983.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4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519,064.01	2,407.97	516,656.04	0.00	0.00	0.00	287.50	287.50	0.00
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本级)			519,064.01	2,407.97	516,656.04	0.00	0.00	0.00	287.50	287.50	0.00
	205	教育支出	205.73	3.00	202.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5.73	3.00	202.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05.73	3.00	202.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70	303.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3.70	303.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8.22	78.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88	149.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60	75.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88	65.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88	65.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88	65.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6,983.01	0.00	506,983.01	0.00	0.00	0.00	139.60	139.6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6,983.01	0.00	506,983.01	0.00	0.00	0.00	139.60	139.6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06,983.01	0.00	506,983.01	0.00	0.00	0.00	139.60	139.6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906.89	1,436.59	9,470.29	0.00	0.00	0.00	147.90	147.9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0,906.89	1,436.59	9,470.29	0.00	0.00	0.00	147.90	147.9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1,436.59	1,436.59	0.00	0.00	0.00	0.00	27.50	27.50	0.0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70.29	0.00	9,470.29	0.00	0.00	0.00	120.40	120.4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8.80	598.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8.80	598.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40	164.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2210203	购房补贴	434.40	434.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 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2,407.97	2,407.97	2,407.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本 级）	2,407.97	2,407.97	2,407.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095.64	2,095.64	2,095.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基本工资	362.74	362.74	362.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津贴补贴	1,055.00	1,055.00	1,05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奖金	220.70	220.70	220.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	149.88	149.88	149.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业年金缴费	75.60	75.60	75.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88	65.88	65.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4	1.44	1.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164.40	164.40	164.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57	197.57	197.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 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办公费	24.87	24.87	24.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印刷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手续费	0.10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邮电费	14.00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差旅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因公出国（境）费用	28.00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维修（护）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租赁费	0.77	0.77	0.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会议费	1.01	1.01	1.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培训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1.93	1.93	1.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委托业务费	5.84	5.84	5.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会经费	31.41	31.41	31.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 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福利费	2.52	2.52	2.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交通费用	43.31	43.31	43.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30	22.30	22.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56	75.56	75.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退休费	75.56	75.56	75.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39.20	39.20	39.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设备购置	7.20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购置	32.00	32.00	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5

项目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2024 年预算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516,656.04	9,673.02	9,673.02	0.00	0.00	506,983.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本级）	516,656.04	9,673.02	9,673.02	0.00	0.00	506,983.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帮扶协作交流	220.50	220.50	22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方派驻机构运营	8,280.10	8,280.10	8,280.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农统筹管理	135.00	135.00	1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市百千万指挥部办公室（代编）	70.20	70.20	70.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专项资金	506,983.01	0.00	0.00	0.00	0.00	506,983.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信息化服务类项目（运维服务部分）	172.58	172.58	172.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预算准备金	33.20	33.20	33.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5

项目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2024 年预算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综合管理类	761.45	761.45	761.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财政拨款	519,064.01	一、教育支出	205.73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080.99	进修及培训	205.7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506,983.01	培训支出	205.73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7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3.70
		行政单位离退休	78.2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88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60
		三、卫生健康支出	65.8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88
		行政单位医疗	65.88
		四、城乡社区支出	506,983.0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6,983.01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06,983.01
		五、农林水支出	10,906.89
		农业农村	10,906.89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行政运行	1,436.5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70.29
		六、住房保障支出	598.80
		住房改革支出	598.80
		住房公积金	164.40
		购房补贴	434.40
本年收入合计	519,064.01	本年支出合计	519,064.01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入总计	519,064.01	支出总计	519,064.01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12,080.99	2,407.97	9,673.02
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本级）			12,080.99	2,407.97	9,673.02
	205	教育支出	205.73	3.00	202.73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5.73	3.00	202.73
	2050803	培训支出	205.73	3.00	202.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70	303.7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3.70	303.7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8.22	78.2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88	149.8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60	75.6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88	65.8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88	65.8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88	65.88	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10,906.89	1,436.59	9,470.29
	21301	农业农村	10,906.89	1,436.59	9,470.29
	2130101	行政运行	1,436.59	1,436.59	0.0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70.29	0.00	9,470.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8.80	598.8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8.80	598.8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40	164.4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34.40	434.40	0.0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12,080.99	2,407.97	9,673.02
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本级）			12,080.99	2,407.97	9,673.0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95.64	2,095.64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62.74	362.7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55.00	1,055.00	0.00
	30103	奖金	220.70	220.7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9.88	149.88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5.60	75.6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88	65.8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4	1.44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4.40	164.4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834.19	197.57	9,636.62
	30201	办公费	972.17	24.87	947.3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02	印刷费	49.88	5.00	44.88
	30203	咨询费	16.00	0.00	16.00
	30204	手续费	4.80	0.10	4.70
	30205	水费	27.40	0.00	27.40
	30206	电费	83.60	0.00	83.60
	30207	邮电费	29.57	14.00	15.57
	30208	取暖费	29.82	0.00	29.8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22	0.00	31.22
	30211	差旅费	669.96	2.00	667.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8.00	28.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47.64	8.00	239.64
	30214	租赁费	959.90	0.77	959.13
	30215	会议费	129.53	1.01	128.52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16	培训费	205.73	3.00	202.73
	30217	公务接待费	62.31	1.93	60.38
	30226	劳务费	955.49	0.00	955.49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41.75	5.84	1,735.91
	30228	工会经费	31.41	31.41	0.00
	30229	福利费	2.52	2.52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6.50	3.50	8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4.43	43.31	371.1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54.56	22.30	3,032.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56	75.56	0.00
	30302	退休费	75.56	75.56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75.60	39.20	36.4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3.60	7.20	26.4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1006	大型修缮	10.00	0.00	1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2.00	32.00	0.00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2023 年	90.43	0.00	0.00	0.00	0.00	0.00	4.93	0.00	0.00	85.50	0.00	0.00	0.00	0.00	0.00	85.50	0.00	0.00
	2024 年	208.81	0.00	0.00	28.00	0.00	0.00	62.31	0.00	0.00	118.50	0.00	0.00	32.00	0.00	0.00	86.50	0.00	0.00
	增减变化金额	118.38	0.00	0.00	28.00	0.00	0.00	57.38	0.00	0.00	33.00	0.00	0.00	32.00	0.00	0.00	1.00	0.00	0.00
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本级）	2023 年	90.43	0.00	0.00	0.00	0.00	0.00	4.93	0.00	0.00	85.50	0.00	0.00	0.00	0.00	0.00	85.50	0.00	0.00
	2024 年	208.81	0.00	0.00	28.00	0.00	0.00	62.31	0.00	0.00	118.50	0.00	0.00	32.00	0.00	0.00	86.50	0.00	0.00
	增减变化金额	118.38	0.00	0.00	28.00	0.00	0.00	57.38	0.00	0.00	33.00	0.00	0.00	32.00	0.00	0.00	1.0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506,983.01	0.00	506,983.01
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本级）			506,983.01	0.00	506,983.0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6,983.01	0.00	506,983.0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6,983.01	0.00	506,983.01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06,983.01	0.00	506,983.01

注：无。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0.00	0.00	0.00
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本级）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2

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本级）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本级）	主管部门	深圳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	主要是在职人员经费、退休人员经费和维持机构运行的公用经费。	2,407.97	2,407.97	0.00
	帮扶协作交流	该项目主要用于调研协调工作及“6·30”活动宣传项目，630精品示范项目培育，包括前往对口地区调研差旅支出，“6.30活动”组织策划费用，630精品示范项目。	220.50	220.50	0.00
	三农统筹管理	主要内容是根据中央、省、市关于乡村振兴部署安排，扎实有序做好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重点工作，包括开展乡村振兴领域社会组织培育发展、“深圳农场”统筹管理，组织深圳农业科技金融助力乡村振兴活动，数字乡村建设等。	135.00	135.00	0.00
	信息化服务类项目	主要是用于我局网络信息系统运行维护、保密室涉密计算机防护设备及安全维护服务、门户网站维护服务等信息化维护和委托业务等工作。	172.58	172.58	0.00
	综合管理类	该项目要主要用于保障机构高效有序运转相关的党务人事管理、统筹事务管理、宣传事务专项等等综合管理项目支出	761.45	761.45	0.00
	前方派驻机构运营	主要用于保障前方派驻机构、派驻干部的日常工作开展，提供必要的生活和工作保障，营造安全良好的工作环境，具体包括各项业务支出、日常办公、后勤保障、水电物业等。	8,280.10	8,280.10	0.00

	预算准备金	主要用于年度预算执行中因临时增加工作需安排的资金需求。	33.20	33.20	0.00
	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专项资金	主要是根据中央、省、市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工作部署，我市对口支援新疆喀什市和塔县，三峡库区重庆市巫山县；东西部协作对口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桂林、百色和河池市；对口帮扶广东省汕头、潮州、河源和汕尾市，结对帮扶汕头、河源、汕尾的76个乡镇；协作帮扶贵州毕节市和江西寻乌县；与哈尔滨、赣州开展对口合作。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各受援地实际情况，以及我市各前方派驻机构、相关帮扶单位拟定的帮扶计划，拨付帮扶资金。	506,983.01	506,983.01	0.00
	市百千万指挥部办公室经费(代编)	主要用于保障市百千万指挥部办公室正常工作运转，满足指挥部日常办公需要。	70.20	70.20	0.00
	金额合计		519,064.01	519,064.01	0.00
年度总体目标	<p>1. 突出抓头号工程。推动“百千万工程”高质量发展，抓住《广东省深汕特别合作区条例》发布契机，推动合作区打造成为汽车制造等重大产业项目承载地，加快建成现代化产业新城和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样板。推动与汕头、潮州共建产业园区开工建设，持续开展联合招商引资，助力河源、汕尾等省内产业共建园区引进一批重点项目。</p> <p>2. 突出抓协作共赢。在不折不扣完成好中央和省部署各项任务基础上，拓宽视野、聚焦协作、实现共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治藏方略，推动深圳港集团主导运营的喀什综保区实现新突破。加密深喀、深芝直飞航班分别超百架次。落实国家东北振兴战略和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决策部署，推进深赣港产城一体化合作区规划建设，全面提升“赣深组合港”运营管理水平，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提升帮扶协作项目的“含深度”，深化我市对口协作广西南宁、桂林、百色、河池工作，推进南宁（深圳）东盟产业合作区、创新中心等平台建设。</p> <p>3. 突出抓品牌打造。充分把我市和全省全国对接好，把企业和政府对接好。推出系列品牌活动，促进更高水平合作共赢。持续打造“圳兴万村”“耕耘者振兴计划”“驻深单位走进活动”等品牌项目。实施“深圳楼”、深圳书吧等更多具有贯通性、协同性的“深字号”项目。</p> <p>4. 突出抓现代农业发展。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关于把农业建设成为现代化大产业的决策部署，着力构建都市现代农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体系。扎实推进种业振兴行动，实施种质资源保护利用、种业科技创新攻关、种业企业扶优扶强、种业基地提质扩能、种业市场整治净化五大工程。</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门户网站在线访谈		≥3
			合同审核完成量		≥60份

		质量指标	前往对口地区调研次数	≥18次
			档案整理验收合格率	100%
			省内帮扶协作城市调研覆盖率	100%
			采购服务岗位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推送宣传稿及时性	及时
			拨付帮扶资金及时性	及时
			拨付前方指挥部经费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纸媒版面发布成本	≤3万元/版面
			编印年鉴项目成本	≤29万元
			门户网站运营维护及舆情监测分析服务成本	≤6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宣传助力消费帮扶次数
	6.30活动募集资金			≥1.5亿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援地群众对粤桂协作工作队的投诉次数	≤3次
			群众对新疆项目执行的满意度	≥90%

		其他满意度指标		
--	--	---------	--	--

备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